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2WHAA20538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能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湖北能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湖北能源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湖北能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湖北能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1、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496 号)核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06,575,126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5.20 元。截止 2012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实际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06,575,126 股,募集资金总额 3,154,190,655.20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39,390,657.5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14,799,997.68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12]第 2-0046 号验资报告。

2、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04 号)核准,本公司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58,699,808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5.23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18 日,本公司实际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58,699,808 股,募集资金总额 6,06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32,815,869.98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027,184,130.02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15]第 2-00124 号验资报告。

3、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457 号)核准,本公司采用公开方式发行公司债券 10 亿元(1,000 万张),票面金额为面值 100 元/张,年利率 3.07%,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截至 2016 年 11 月 15 日止,本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实际已公开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均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 8,45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991,550,000.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16]第 2-00173 号验资报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2019 年 11 月 11 日,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偿还 109,706,000.00 元,续存 890,294,000.00 元,将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利率调整为 3.55%。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支付上述款项,其中本金 890,294,000.00 元,利息 31,605,437.00 元,利率为 3.55%。

(二)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1、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15,262.94 万元,其中用于募投项目建设资金 226,807.44 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资金 88,455.50 万元。募集专户存款利息累计收入 3,923.66 万元,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38.08 万元。

2、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04,181.70 万元,其中用于募投项目建设资金 467,823.20 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资金 136,358.5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款利息累计收入 614.49 万元,投资固定理财产品净收益 925.57 万元,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73.26 万元。

3、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无余额。

(三)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

1、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88,598.85 万元,其中:

2021 年 4 月 27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 2012 年非公发行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89,000 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021 年 8 月 26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2 年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12 年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结余金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1 年 9 月 14 日,根据募集资金相关使用规定要求,公司将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88,002.5 万元全部先行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1 年 9 月 15 日,经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 2012 年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的结余金额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随后公司将募集专户的资金陆续转回一般存款账户,并陆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 2021 年度实际转出资金 88,144.34 万元。

公司本年度用于项目建设的募集资金共计 454.51 万元,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2、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36,360.87 万元,其中: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 13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34,572.5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实际用于项目建设的募集资金共计 1,788.37 万元,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3、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无余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修订后的《管理制度》于 2013 年 12 月 24 日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1、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所在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徐东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中北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水果湖支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省直支行于 2012 年 9 月共同签署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本公司在专户银行开设了 6 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

2015 年 4 月 9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议案》,为了便于募集资金的结算和管理,公司注销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岳家嘴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将原募集资金专户剩余募集资金及结算利息转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梨园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梨园支行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 年 4 月 27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 2012 年非公发行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89,000 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2021 年 8 月 26 日,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2 年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 2012 年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结余金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1 年 9 月 14 日, 根据募集资金相关使用规定要求, 公司将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88,002.5 万元全部先行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1 年 9 月 15 日, 经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将 2012 年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的结余金额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随后公司将募集专户的资金陆续转回一般存款账户, 并陆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已与联席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所在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省直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省直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水果湖支行于 2016 年 1 月共同签署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由本公司在专户银行开设了 5 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设置了严格的权限审批制度, 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有效执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不存在违规行为。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1、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其中: 本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营业室	17-030101040010738		28,508.76
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徐东支行	38400188000024595		16,590.34
(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中北支行	575560302738		11,312.1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亭支行	421864298018010037049		413.0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梨园支行	42001865757053003156	11,349.64	9,109.49
合计		11,349.64	65,933.81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13 万元, 本期募集资金专户存款利息收入 6.59 万元。除建行 3156 账户暂未完成销户流程, 其余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

2、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 期末余额	其中: 本期 利息收入
(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中北支行	574268884331	9,174.18	10,982.4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岳家嘴支行	3202113619100019775	8,376.63	2,673.4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	17-030101040013328	1,277.99	4,943.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梨园支行	42050186575700000015	712,496.30	10,005.5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徐东支行	421862188018800001921	4,007.48	852.75
合计		735,332.58	29,457.39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73.53 万元, 本期募集资金专户存款利息收入 2.95 万元。

3、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无余额。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1,48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598.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5,406.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湖北利川齐岳山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	否(注1)	31,622.00	31,622.00		8,574.41	27.12	2012年	2,933.23	是	否
湖北利川齐岳山风电场二期工程项目	否	42,312.00	42,312.00		28,794.74	68.05	2014年	2,566.58	是	否
孝昌-潜江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项目	否(注2)	57,067.00	57,067.00	1.85	37,556.96	65.81	2015年	-1,990.56	否(注3)	否
荆州-公安-石首输气管道工程项目	否(注2)	48,965.00	48,965.00	379.34	29,660.50	60.57	2015年	-1,571.92	否(注3)	否
武汉-赤壁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项目	否(注2)	19,231.00	19,231.00	26.20	11,551.90	60.07	2015年	-530.60	否(注3)	否
黄陂-麻城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项目	否(注2)	19,393.00	19,393.00	47.12	18,023.32	92.94	2015年	-327.80	否(注3)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92,890.00	92,890.00	88,144.34	181,244.46	195.12	不适用	不适用	是(注4)	否
合计		311,480.00	311,480.00	88,598.85	315,406.2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见注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1,48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598.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5,406.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										
2012年9月27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36,618.78万元。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已由其出具大信专审字[2012]第2-0342号鉴证报告。										
2012年9月27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从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后具体使用日期计算。该议案已于2012年10月15日经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13年7月11日,公司已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共计8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3年5月30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按期全部归还前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80,000万元至公司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后,继续将8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从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后具体使用日期计算。该议案已于2013年7月11日经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14年1月9日,公司已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共计8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3年12月24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按期全部归还前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80,000万元至公司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后,择机继续将8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从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后具体使用日期计算。该议案已于2014年1月9日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15年1月9日,公司已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共计8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5年4月9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将8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从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后具体使用日期计算,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议案已于2015年6月3日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16年6月2日,公司已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共计8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投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598.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5,406.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年6月3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将8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从公司董事会批准之后具体使用日期计算,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7年5月10日,公司已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共计8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7年4月28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将9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从公司董事会批准之后具体使用日期计算,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8年5月10日,公司已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共计90,818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8年4月25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将9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从公司董事会批准之后具体使用日期计算,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9年4月23日,公司已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共计90,106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9年4月24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91,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计算,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9年12月31日,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88,915.00万元。截至2020年4月26日,公司已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共计88,586.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0年4月28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89,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自董事会批准之后具体使用日期计算,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0年12月31日,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88,455.50万元。截至2021年4月26日,公司已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共计88,298.5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1年4月27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89,000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总额		311,48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598.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5,406.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1年8月26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2012年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结余金额88,156.06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公司2021年度实际转出资金88,144.34万元。

见注释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归还与募投项目无关的贷款、用募投项目存单质押取得贷款等其他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注:1.湖北利川齐岳山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投资总额概算为56,141.52万元,实际完成投资46,976.87万元,较概算节约9,164.65万元。该项目募投资金到位较晚,部分工程款项已根据结算进度使用借款资金进行了支付,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占比较低。

2.公司对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100%降为51%,经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但增资完成后,公司仍对省天然气公司保持绝对控股权,并继续由增资后的省天然气公司建设及运营募投资金投资项目,除此之外,该项目的产品、实施地点及公司以募投资金投入的金额等均不做改变。

3.天然气募投项目受市场调节限制、疫情影响,用气规模未达到设计预期气量。

4.补充营运资金项目截至期末投入进度超过100%的原因为本期将募集资金账户结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公司2012年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净额311,480万元,主要用于齐岳山风电一期、二期及省天然气公司孝昌-潜江、荆州-公安-石首、武汉-赤壁、黄陂-麻城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项目等六个项目建设及补充营运资金,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项目均已完工并完成竣工决算,结余资金88,145.47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141.84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万元),募集资金结余原因:(1)齐岳山一期项目:主要原因项目募投资金到位较晚,部分工程款项已根据结算进度使用借款资金进行了支付,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占比较低。(2)齐岳山风电场二期工程项目:一是项目实际投资较概算节约 5,622.12 万元,主要是建筑工程及设备费用节约;二是项目前期投入资金主要为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3)孝昌-潜江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项目:一是项目实际投资较概算节约 9,144.41 万元,主要是场站工程基本预备费节约;二是项目前期投入资金主要为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4)荆州-公安-石首输气管道工程项目:一是项目经审计的实际投资较概算节约 14,107.85 万元,主要是工程费用及预备费用节约,同时根据松滋地区实际管网布局,且市场发展未达预期,因此松滋支线及松滋分输站未按计划建设,节省相应费用;二是前期投入资金主要为自有资金。(5)黄陂-麻城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项目:主要是由于工程基本预备费节约。(6)武汉-赤壁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项目:项目实际投资中工程费用及预备费较概算进行节约。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2、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总额		602,718.4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88.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9,611.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建湖北黄石鹤山风电场工程项目	否	70,000.00	70,000.00	539.20	59,321.75	84.75	2016年	4,745.54	是	否
新建湖北荆门象河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	否	86,500.00	86,500.00	23.91	70,704.36	81.74	2016年	8,545.16	是	否
新建湖北麻城蔡家寨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	否	42,000.00	42,000.00	0.03	37,711.27	89.79	2016年	3,799.98	是	否
新建湖北利川齐岳山双鹿风电场工程项目	否	12,000.00	12,000.00	0.03	6,967.01	58.06	2015年	3,483.21	是	否
新建武汉东湖高新区燃机热电联产项目	否	47,500.00	47,500.00		46,427.30	97.74	2016年	-3,172.14	否(注3)	否
新建大悟三角山风电场工程项目	否	42,000.00	42,000.00		370.60	0.88	2016年		否(注1)	否
新建老河口洪山嘴地面光伏电站工程项目	否	46,000.00	46,000.00	0.06	43,813.84	95.25	2016年	3,288.09	是	否
新建麻城阎家河地面光伏电站工程项目	否	80,000.00	80,000.00	216.52	54,058.47	67.57	2016年	7,505.71	是	否
新建湖北利川安家坝风电场工程项目	否	42,873.00	42,873.00	277.95	35,824.38	83.56	2017年	2,199.92	是	否
新建湖北通城黄龙山风电场工程项目	否	62,500.00	62,500.00	730.67	39,785.59	63.66	2016年	3,195.53	是	否
收购利川公司100%的股权	否	25,824.01	25,824.01		25,824.01	100.00	2015年	不适用	是	否
收购通城公司100%的股权	否	550.00	550.00		550.00	100.00	2015年	不适用	是	否
偿还三峡财务公司贷款	否	48,252.99	48,252.99		48,252.99	100.00	2016年	不适用	是	否
合计		606,000.00	606,000.00	1,788.37	469,611.5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见注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总额		602,718.4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88.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9,611.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2016年1月8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67,752.29万元。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已出具出具大信专审字[2016]第2-00003号鉴证报告。									
	2016年1月8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2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从公司董事会批准之后具体使用日期计算,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7年1月13日,公司已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共计249,149.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7年1月10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2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从公司董事会批准之后具体使用日期计算,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8年1月12日,公司已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共计203,572.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8年1月11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2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从公司董事会批准之后具体使用日期计算,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9年1月9日,公司已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共计170,777.5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8年12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不超过19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9年12月31日,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45,163.50万元。截至2020年1月8日,公司已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共计145,163.5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0年1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不超过1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0年12月31日,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36,358.50万元。截至2021年1月6日,公司已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共计136,358.5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02,718.4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88.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9,611.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21年1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2015年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40,000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21年12月31日,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34,572.50万元。								
		2021年12月3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13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1年12月31日,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34,572.5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存放银行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归还与募投项目无关的贷款、用募投项目存单质押取得贷款等其他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注:1. 新建大悟三角山风电场工程项目因政策变化影响,项目已经终止。

2. 2016年4月27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1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从公司董事会批准之后具体使用日期计算,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2017年1月10日,公司赎回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15,00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投资收益1,530.97万元。

3. 新建武汉东湖高新区燃机热电联产项目本年受天然气价格上涨导致本年亏损。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3、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15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155.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调整总投资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9,155.00	99,155.00		99,155.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合计		99,155.00	99,155.00		99,155.00	10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四、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1 年 8 月 26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2 年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齐岳山风电一期、二期、省天然气公司孝昌-潜江、荆州-公安-石首、武汉-赤壁、黄陂-麻城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项目六个项目建设 2012 年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结余金额 88,156.06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公司 2021 年度实际转出资金 88,144.34 万元。

2021 年度公司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账户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营业室	17-030101040010738	234,792,670.60	注销
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徐东支行	38400188000024595	140,585,128.11	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中北支行	575560302738	411,070,651.24	注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亭支行	421864298018010037049	15,664,917.31	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梨园支行	42001865757053003156	79,330,000.00	尚未注销
合计		881,443,367.26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除下属子公司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承担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陆续投产后,存在无法单独核算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的情况外,其他项目均可以单独核算项目效益。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年度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如实地履行了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均不存在违规情形。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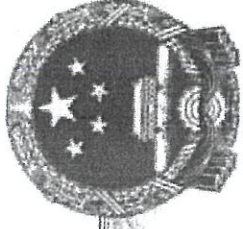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本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克, 叶韶勋, 顾仁荣, 李晓英, 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其他会计、税务咨询;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 开展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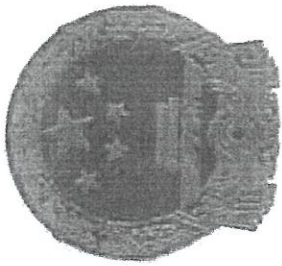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 至 2042年03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12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
8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7月07日

再次复核

证书序号：0014624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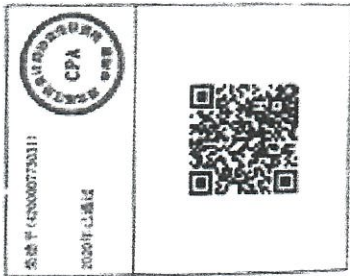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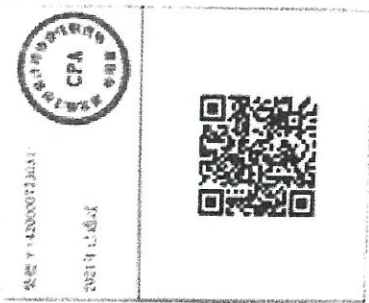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月 日



姓名: 张德平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4-04-08
工作单位: 德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武汉分所
身份证号: 42010619640408240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德平
No. of Certificate: 420000773031
张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Number and Name of Firm: (T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7 01 3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姓名: 张明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110101197101130035
工作单位: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分所
注册编号: 42222419711215003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
Suzhou Chen
11000159041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Mingyuan Huachong CPAs, P.C.



注册会计师协会
Institute of Accountants

2018 06 13